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7月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3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九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九人，会议由董事长夏信德先生主持，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、《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赞成九票，反对零票，弃权零票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%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将开展商品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(含占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)上限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；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或等值其他外币金额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(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)上的相关公告。

2、会议以赞成九票，反对零票，弃权零票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%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担保预计事项的议案》

因业务发展需要，同意公司在2026年度担保额度不变的前提下，将子公司河南省鹏辉电源有限公司控股的子公司、青岛鹏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控股的子公司、广州鹏辉储能科技有限公司控股的子公司、鹏辉新能源有限公司控股的子公司列为被担保方，其他担保事项与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情况保持一致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（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3、会议以赞成九票，反对零票，弃权零票，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%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2026年7月24日（星期五）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董事会提请审议的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（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7月8日